

霍山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六政务公开办〔2024〕2 号)要求,由霍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有疑问,请与霍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霍山县行政中心 527 室,电话:0564—5026063)。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严格对照省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制定《关于印发 2023 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的通知》《关于开展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提升行动的通知》等文件,明确重点工作、责任单位、完成时限,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持续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累计公布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民生领域等

信息 810 余条，努力让更多惠企惠民政策覆盖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切实做好本年度 10 个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展示。强化政策发布解读，开设政策集成式解读专栏，积极上报优秀政策解读 2 篇，参加全省评选。按照省市要求，强化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并做好信息常态化发布。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务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建设，累计开展“两化”专项测评 4 次，并将考评结果纳入对乡镇综合考评。积极推进市级基层政务公开示范点创建工作，申报乡镇政务公开示范点 4 家。

（二）依申请公开

持续做好依申请公开平台的线上维护和线下办理工作，督促各单位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办理规程办理，确保办件全流程规范公开。2023 年全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0 件，上年度结转 1 件，已办结 50 件，结转下年度办理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全面梳理规范性文件底数，严格按照省市要求规范更新到位，并开展常态化文件格式排查整改。持续加大信息发布、审核监管力度，常态化开展个人隐私排查整改，确保不泄露秘密和个人隐私。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公开，全年发布政府公报 5 期。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务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实现乡镇专区全覆盖，常态化做好县本级政策咨询综合服务平台维护建设。扎实做

好专题专栏建设，按照要求建成公共企事业单位和政策集成式解读专题，集中展示相关信息。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管，探索推进与政策文件库、“互联网+政务服务”等平台资源共享。

（五）监督保障

每季度对各单位开展测评，并将反馈结果作为县政府办对各单位年终综合评价打分项，严格落实政务公开纳入年度目标绩效管理考核，占比不低于4%要求。加强督查指导，召开工作调度会、业务培训会、专项工作推进会等6次，开展集中办公9次，开展线下实地督查2次，推动政务公开提质增效。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2023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而产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91	18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23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7980		
行政强制	7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389.2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0	0	0	0	0	0	5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5	0	0	0	0	0	2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0	0	2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3	0	0	0	0	0	3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4	0	0	0	0	0	4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0	0	0	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 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2	0	0	0	0	0	2
(七) 总计	50	0	0	0	0	0	5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1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在市政务公开办关心指导下，我县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有一定提升，但对照上级要求，对照人民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主要问题为：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不够完善，从日常信息发布、依申请公开办理等工作来看，距离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还有一定差距，导致工作执行效果打了折扣。二是督查指导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虽然开展了系列业务培训、现场督查等，但实际效果距离满足工作需求有不足，少数单位业务经办人员综合素质仍需提升。

上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针对政策解读存在短板问题，2023年持续丰富政策解读形式，多采用图片、音频、视频动漫等方式解读重要政策信息，提高政策解读知晓率和宣传面。针对部分单位依申请公开办件不规范问题，开展专题业务培训，从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各环节规范办件流程，要求各单位办件须经政府办、司法部门审核通过后方可答复，最大程度降低行政复议与诉讼风险。

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将从三个方面认真加以改进。一是持续完善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制度，加大制度执行的考核

督查力度，确保各项工作制度执行到位；二是加大培训指导力度，持续开展跟班学习、集中办公等活动，加强业务指导，全力提升业务经办人员综合素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